

南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大风险提示：

- 南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近期价格涨幅较大。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向广西华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购买其所持有的广西华锡矿业有限公司 100.00% 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已经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尚需经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通过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近期涨幅较大，最近十个交易日内出现六次涨停，公司短期内股票交易波动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生产经营情况

经自查，目前公司经营情况仍然以开展贸易业务为主，其他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重大事项情况

1、2020 年 8 月 18 日，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2020 年 8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南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并披露了相关公告，公司股票于 2020 年 9 月 1 日开市起复牌。2021 年 9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未完成，尚需经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

2、2021年8月18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现金方式收购广西八桂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于2021年8月25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四）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后低于人民币1亿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如果2021年度仍出现《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3.12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可能被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二、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一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发布的信息以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15日